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4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因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股份回购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 2025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5,585,665.46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3,727,454.9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

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53,34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4,336,109 股后的股本为 449,003,891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11,225,097.28 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5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62%，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 2025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实施本次利润分配。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